

# 北京私募基金投资QFLP/QDLP的22个技巧

产品名称	北京私募基金投资QFLP/QDLP的22个技巧
公司名称	深圳泰邦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价格	.00/个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8665864125 18928483964

## 产品详情

泰邦咨询公司主营全国各地私募基金公司注册及转让，私募公司高管人才引荐，香港1~9号牌照注册及转让，上海Q板挂牌代办等服务 第二十条 公开募集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 （一）依法募集资金，办理基金份额的发售和登记事宜；
- （二）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 （三）对所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进行证券投资；
- （四）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确定基金收益分配方案，及时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收益；
- （五）进行基金会计核算并编制基金财务会计报告；
- （六）编制中期和年度基金报告；
- （七）计算并公告基金资产净值，确定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
- （八）办理与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有关的信息披露事项；
- （九）按照规定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 （十）保存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的记录、账册、报表和其他相关资料；

（十一）以基金管理人名义，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行使诉讼权利或者实施其他法律行为；  
（十二）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职责北京私募基金投资QFLP/QDLP 第十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法定代表人、高级管理人员、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委派代表：

- （一）最近5年从事过冲突业务；
- （二）不符合证监会和协会规定的基金从业资格、执业条件；
- （三）没有与拟任职务相适应的经营管理能力，或者没有符合要求的相关工作经验；
- （四）法律、行政法规、证监会和协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四十条 基金托管人不再具备本法规定的条件，或者未能勤勉尽责，在履行本法规定的职责时存在重大失误的，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应当责令其改正；逾期未改正，或者其行为严重影响所托管基金的稳健运行、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可以区别情形，对其采取下列措施：

- （一）限制业务活动，责令暂停办理新的基金托管业务；
- （二）责令更换负有责任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高级管理人员北京私募基金投资QFLP/QDLP 基金业协会应当在备案材料齐备后的 20 个工作日内，办结备案手续并予以公示 第四十二条 基金管理公司设立、关闭分支机构和变更分支机构负责人，应当在5个工作日内向分支机构所在地证监会派出机构备案，同时抄报基金管理公司主要办公地证监会派出机构 第七十七条 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包括：

- （一）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基金托管协议；
- （二）基金募集情况；
- （三）基金份额上市交易公告书；
- （四）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
- （五）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

(六) 基金财产的资产组合季度报告、财务会计报告及中期和年度基金报告；(七) 临时报告；  
(八)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九)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十) 涉及基金财产、基金管理业务、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或者仲裁；(十一) 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应予披露的其他信息 申请机构补正材料的时间不计入办理时限除分红、项目退出后减资、投资者减少认缴出资、基金份额转让等情形外，封闭运作期间不得办理退出

#### 第九十五条

非公开募集基金募集完毕，基金管理人应当向基金行业协会备案北京私募基金投资QFLP/QDLP

第三十五条 基金管理公司应当建立健全独立董事制度，提供必要条件保障独立董事有效、独立履行职责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监督管理办法

(2022年3月24日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2次委务会议审议通过) 目录章总则第二章

公募基金管理人准入 第三章 公募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和业务规范 第四章

基金管理公司的治理和经营 第五章 公募基金管理人退出 第六章 监督管理 第七章 法律责任 第八章 附

则 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法定代表人、高级管理人员、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委派代表不得在非关联私募基金

管理人、冲突业务机构等与所在机构存在利益冲突的机构兼职，或者成为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普通合伙人 第十条 基金管理公司的主要股东，应当符合下列条件：(一) 本办法第九条的规定；(二)

主要股东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应当为依法经营金融业务的机构或者管理金融机构的机构，具有

良好的管理业绩和社会信誉，最近1年净资产不低于2亿元人民币或者等值可自由兑换货币，最近3年连

续盈利；入股基金管理公司与其长期战略协调一致，有利于服务其主营业务发展；(三) 主要股东为自然

人的，最近3年个人金融资产不低于3000万元人民币，具备10年以上境内外证券资产管理行业从业经历

，从业经历中具备8年以上专业的证券投资经验且业绩良好或者8年以上公募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从业

经验；(四) 对完善基金管理公司治理、推动基金管理公司长期发展，有切实可行的计划安排；具备与

基金管理公司经营业务相匹配的持续资本补充能力；(五) 对保持基金管理公司经营管理的独立性、防

范风险传递及不当利益输送等，有明确的自我约束机制；

(六) 对基金管理公司可能发生风险导致无法正常经营的情况，制定合理有效的风险处置预案 第十八条

私募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合伙人以及股东、合伙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或者实际控制两家以

上私募基金管理人的，应当具有充分的合理性与必要性，具

有简明清晰的股权架构，、及时、准确披露各私募基金

管理人业务分工，做好业务隔离，避免同业化竞争，并应当

建立健全集中统一的合规风控管理体系，加强对各私募基金

管理人的审查、监督、检查，防范利益冲突和利益输送北京私募基金投资QFLP/QDLP 百三十七条 违反

本法规定，擅自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的基金服务业务的，责令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并处违法所得一倍以

上五倍以下罚款；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不足三十万元的，并处十万元以上三十万元以下罚款

资产组合的具体方式和投资比例，依照本法和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规定在基金合同中约定

每一基金份额具有一票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第五十条 证监会或者其派出机构决定责令公募基金管理人停业整顿的，公募基金管理人应当自责令停业

整顿决定生效之日起1个月内提交整顿计划，并取得证监会或者其派出机构认可 本办法所称基金管

理公司，是指经证监会批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设立，从事公募基金管理业务和证监会批准或者认

可的其他业务的营利法人北京私募基金投资QFLP/QDLP 百二十六条 未经核准，擅自从事基金托管业务

的，责令停止，没收违法所得，并处违法所得一倍以上五倍以下罚款；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不足

一百万元的，并处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给予警告

，并处三万元以上三十万元以下罚款 私募基金托管人

发现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基金合同

约定的，应当拒绝执行，及时通知私募基金管理人并向

证监会派出机构、基金业协会报告 第十条 自申请机构登记材料齐备后 20

个工作日内，基金业协会应当通过公示私募基金管理人的名称、经营范围等

相关信息的方式，办结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变更登记手 续

基金管理公司从事各项业务应当坚持审慎经营原则北京私募基金投资QFLP/QDLP

负责合规风控的人员应具备相关工作经验，不得兼任投 资管理等与其职责相冲突的职务 其他公募基金管

理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前款规定情形的，其他公募基金管理人应当自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

制人通知起5个工作日内向证监会派出机构报告

私募基金可以采用公司、合伙企业、契约等形式设立 协会按照依法合规、公开透明、便捷的原则办理登记备案，对私募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的私募基金进行穿透核查北京私募基金投资QFLP/QDLP章 总 则 第二章 基金管理人 第三章 基金托管人 第四章 基金的运作方式和组织 第五章 基金的公开募集 第六章 公开募集基金的基金份额的交易、申购与赎回 第七章 公开募集基金的投资与信息披露 第八章 公开募集基金的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清算 第九章 公开募集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权利行使 第十章 非公开募集基金 第十一章 基金服务机构 第十二章 基金行业协会 第十三章 监督管理 第十四章 法律责任 第十五章 附 则 章 总 则 条 为了规范证券投资基金活动，保护投资人及相关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促进证券投资基金和资本市场的健康发展，制定本法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违反本法第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责令改正，处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给予警告，暂停或者撤销基金从业资格，并处三万元以上三十万元以下罚款 第六十九条 开放式基金应当保持足够的现金或者债券，以备支付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赎回款项 第五十四条 公募基金管理人被取消公募基金管理业务资格或者被撤销的，应当自被取消公募基金管理业务资格或者被撤销决定生效之日起限期了结相关业务活动 私募基金从业人员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有关规定，恪守职业道德和行为规范，具备从事基金业务所需的专业能力 百一十七条 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依法履行职责时，被调查、检查的单位和个人应当配合，如实提供有关文件和资料，不得拒绝、阻碍和隐瞒 第二十七条 公募基金管理人可以按照证监会的规定和基金托管人签订协议，约定当公募基金出现巨额赎回等情形时，由基金托管人为其托管的公募基金提供短期融资支持 第六十条 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应当存入专门账户，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经证监会批准或者认可，基金管理公司可以从事私募资产管理业务和其他相关业务 私募基金管理人不得管理运作未 备案的私募基金按照经一般法理分析，公平原则是法的基本原则，法律之所以对私法关系进行调整，其中一个原因就是当事人因某种原因而处于不平等的地位 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私募基金管理人应当审慎开展其他自有资金投资活动，确有必要开展的，应当制定并执行自有资金运用管理制度，明确人员、财务、账户、系统、业务等隔离安排，切实防范同业竞争和利益冲突，并按照规定报送信息 协会支持治理结构健全、运营合规稳健、专业能力突出、诚信记录良好的私募基金管理人规范发展，对其办理登记备案业务提供便利 其他公募基金管理人发生本办法第五十九条、衍生品以及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投资标的 第四十条 基金托管人不再具备本法规定的条件，或者未能勤勉尽责，在履行本法规定的职责时存在重大失误的，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应当责令其改正；逾期未改正，或者其行为严重影响所托管基金的稳健运行、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可以区别情形，对其采取下列措施：（一）限制业务活动，责令暂停办理新的基金托管业务；（二）责令更换负有责任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高级管理人员